

《张爱玲散文》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张爱玲散文》

13位ISBN编号：9787533905507

10位ISBN编号：7533905504

出版时间：2000-10-1

出版社：浙江文艺出版社

作者：张爱玲

页数：421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张爱玲散文》

作者简介

张爱玲（1920-1995），中国女作家。祖籍河北丰润，生于上海。1943年开始发表作品，代表作有中篇小说《倾城之恋》、《金锁记》、短篇小说《红玫瑰与白玫瑰》和散文《烬余录》等。1952年离开上海，1955年到美国，创作英文小说多部。1969年以后主要从事古典小说的研究，著有红学论集《红楼梦魇》。已出版作品有中短篇小说集《传奇》、散文集《流言》、散文小说合集《张看》以及长篇小说《十八春》、《赤地之恋》等。

《张爱玲散文》

书籍目录

- 一、天才梦
- 二、到底是上海人
- 三、洋人看京戏及其他
- 四、更衣记
- 五、公寓生活记趣
- 六、夜营的喇叭
- 七、道路以目
- 八、必也正名乎
- 九、烬余录
- 十、谈女人
- 十一、借银灯
- 十二、论写作
- 十三、爱
- 十四、有女同车
- 十五、走！走到楼上去

……

《张爱玲散文》

精彩短评

- 1、半梦半醒地读了
- 2、读张爱玲却喜欢上了炎樱
- 3、用细细碎碎的文字将她的身世娓娓道来
- 4、高冷贴切
- 5、天才梦。
- 6、从容不迫
- 7、以前根本不懂她的爱情，只是记得天才梦，生命，华美的袍，虱子，咬啮性的小烦恼
- 8、发现张爱玲的文字感染力真的很强，每次读完她的文章写东西总会不自觉有风格相似的表达。喜欢她对文字的敏感和精确，喜欢她对爱情的讥讽和打趣。散文和小说都是心头好。
- 9、三观启蒙大师。年少时看过的书喜欢的人...真的对一生有极大的影响。
- 10、机警。
- 11、第一本张爱玲
- 12、原来张爱玲的散文写得很有趣，她对生活和事物的观察很细致，写出来挺有意思的。
- 13、很好
- 14、真有如此灵性女子。可爱，俏皮，乖张，又惹人怜爱。比起小说的阴冷晦涩，散文真是让人心生欢喜！
- 15、高中读物，了解了当时民国大小姐的小资生活。
- 16、16年前看过，浙江文艺出版社的一个系列，几乎看遍
- 17、《双声》
- 18、怎么读啊，翻不到那个网页
- 19、细雨里老太太开书摊，赶紧买本书暖暖她，自然挑了张爱玲。如雷贯耳却又具体而微，讥诮而不失严峻。真的是个聪明人，慈悲人。
- 20、其实张爱玲的书基本都看过，青少年时候很喜欢，还有三毛，因为那时候还喜欢红楼梦。
- 21、女人天生比男人多一份对生活与人心的敏锐洞察 细腻的笔触中流露出对生活的热爱 最爱张爱玲写食物
- 22、女人啊
- 23、有些随意，越读越糊涂
- 24、世人说她刻薄，我不这么觉得，她只是看得比别人通透些罢了。我看了过去的你，自然就原谅了现在的你。当然，我本没有原谅你的立场。
- 25、小说让人喜欢，散文让人爱上她，又通透又聪明。
- 26、灵性
- 27、有几篇都惊讶到了。尤其是关于对写作思考的那篇
- 28、家里不知道为什么有这本书，以至于第一眼看到的张爱玲是她的随笔散文，当时觉得这是世间难得的聪明女子（这个印象延续至今），风趣幽默睿智。第一本书给予你对于作家的第一印象真的很关键。我依然能记得关于树下的对话，成名的观点，儿时的回忆（初读初中）。
- 29、负能量满满的
- 30、为什么张说“出名要趁早”，“个人即使等得及，时代是仓促的，已经在破坏中还有更大的破坏要来，有一天我们的文明，不论是升华还是浮华，都要过去。如果我最常用的字是荒凉，那是因为思想背景里有这罔罔的威胁”。这种急功近利的背后有个背景，就是生命里稍纵即逝的苍凉。
- 31、大多数没有读出味道
- 32、乖张得可爱
- 33、看着看着自己也变得小资又悠闲了~
- 34、不错的散文
- 35、喜欢谈女人、爱、童言无忌
- 36、痛苦与孤独，往往能够引咎一个人潜在的天赋，张爱玲写她的家庭生活，与父亲的相处关系，还是挺身有感触的。
- 37、多少人羡慕过她，她的才气、她的气质、她的容貌哪一样不是一个女人想要的，她占全了，真是

《张爱玲散文》

一个奇女子，文字是可以流传的东西，几百年后她或许仍是一个传奇、一个标杆

38、很有趣，很有味道，不可否认的，她可真是才女。

39、看的时候是在高二，应该是很囫圇吞枣的，有很多不感兴趣的地方就略过了。印象比较深刻的是《天才梦》里面说到的关于张爱玲的一些东西，还有就是某一篇中她的观点，张认为以文字悦人其实和以身体悦人没有什么差别。张爱玲的文章很值得一读，私以为看过的这么多作品里，张的艺术天分和对人情世故的把握相当到位，写出来的东西也相当入木三分，这种笔力和感悟力很少见。有机会再详谈吧。

40、一个厌国而爱祖的人。

41、爸爸的书，从小看到大

42、

43、你自有你的天才梦，你是我少女时代的梦

44、高中时候最喜欢茉莉香片读了一遍又一遍可惜不知道结尾 大学后读了结尾却不太喜欢 总以为会是欢乐或平淡的结局却没想到结尾那么的生冷 冰凉的蓝紫色的结尾 心里很不舒服 不想再读第二遍 后来读散文 带到去北京的火车上读 下铺的小男孩看见封皮问他爸爸那是张爱什么 突然就觉得太悲伤了 莫名其妙的一种失落灰蒙蒙的青绿色没有太阳 那段时间门把手也是冰的 阳光刺眼却不温暖 所有的冷色都有伤心的故事 所有的暖色都趾高气昂不可一世... 我这到底是读的张爱玲的散文吗？我再想想...

45、第一本张爱玲 初中读的 “啊，人家栏杆上晾着地毯呢——怪不过意的，等他们把地毯收了进去再扫罢！”一念之慈，顶上生出了灿烂圆光。这就是我们的不甚彻底的道德观念。”

46、挺经典的

47、都是些平常事，可她的角度总是和别人不一样。

48、原来读不懂她，也不明白为什么她的成就如此之高。现在从头慢慢看来，慢慢想来，也略微懂了一点。“世俗”的张爱玲，低调奢华有内涵的张爱玲。

49、能看出是一个小资的人

50、十几年间看过好几遍都不觉得乏味

1、第一次读张爱玲写的散文，随笔，杂文，从中能看出她的一些成长故事，家人家事，比如她的母亲，父亲，继母，弟弟，她的一些朋友。我读张爱玲的作品很少，倒是看过一些人对她一生境遇的描述和评价，由此比较反感胡兰成，那个负了她的人。她写母亲和弟弟的文字读起来是感人的。她和母亲不是很亲密，但喜欢她的弟弟。她写弟弟生得很美，小时候总被众人夸奖，而他也为此而开心，字里行间看出她对弟弟的疼爱之情。又写到他父亲再婚后，她开始住校，不怎么回家。一次回到家，看到父亲在饭桌边责打弟弟，就忍不住用手端着碗，挡住自己流泪的脸。继母看到就问她为何哭，她自己跑进浴室继续哭泣，泪水汨汨流下，心里发誓以后要报仇。而弟弟却似乎忘了被打的事情，独自在阳台上玩耍起来。看到弟弟逆来顺受地习惯了这样的责打，她停止了哭泣，只觉得一阵寒冷的悲哀。看到这样的描述，忍不住泪湿，感动于她对弟弟的爱和心疼。她是个早慧的女孩儿，自小被当做天才。她写《天才梦》，七岁就写小说并发表，八岁又写对于乌托邦梦想的小说故事，真令人惊讶与她的想象力，她的聪慧和她的文字能力。她九岁时已经开始思考以后的职业方向，是成为画家还是做音乐家。在看到画家的穷困潦倒之后，就决定做个钢琴家，而她终于成为了作家，她的写作才华得到用武之地。她观察人极其细致，写坐公交车，成人们个个仪表堂堂，但鼻孔里却少有很干净的，以此看出人都有弱点，在了解他的人（比如手下的人）眼里无法隐藏的弊病。她写上海人的文化品位高，怎么吃，怎么聊天，都很有趣。在公寓楼里，家家户户发生的小事情，似乎都瞒不住邻里邻居的眼睛和耳朵。她写开电梯的男子，很绅士很有风度，打扮穿着都有讲究，每天看报纸新闻等等，每一个细节的描写，都让人似乎看到她笔下那个活生生的人物，非常有趣。上海人家的生活，饮食，习惯，看戏，一一被她描述地津津有味。在这些散文里，能看到她说过的一些广为流传的名言，也写了一个爱的故事。一个十五六岁的美丽少女，在春天的晚上，手扶着桃树，倚立在门口。对面住的年轻人走过来，同她说了句：“哦，你也在这里吗？”然而各自走开，从此没再见过面。多年之后，女子饱经风霜之后，常常回忆起当初的那一刻，她心里始终爱着的，是那个当年走过去的青年人。想想看，与千万人之中遇见你所遇见的人，于千万年之中，时间无涯的荒野里，没有早一步，也没有晚一步，虽然遇见了，打了招呼，却没有能彼此牵手走过一生，多么凄美的爱情故事。如果，当初他们能有勇气走到一起，那个女子的生命会完全的不同。真令人唏嘘。看了张爱玲的散文，仿佛看到这样一个遗世独立的女子，在那个战乱的年代，经历了家庭的解体而早熟，又辗转与不同的地方和国家，却没有一个陪伴在她身边的人。我觉得她是那么孤独而美丽的，以至于孤独而终老，不能不感到惋惜和深深的叹息。我想，我会再去看她的小说，她的故事，这样的一个人，在我的内心里，会为她留一个位置。

2、爱——这是真的。有个村庄的小康之家的女孩子，生的美，有许多人来做媒，但是都没有说成。那一年她不过十五六岁，是春天的晚上，她立在后门口，手扶着桃树。她记得她穿的是一件月白的衫子。对门住的年轻人同她见过面，可是从来没有打过招呼的，他走了过来，离得不愿，站定了，轻轻的说了一声：“噢，你也在这里吗？”她没有说什么，他也没有再说什么，站了一会，各自走开了。就这样就完了。后来这女子几次三番被转卖，经过无数的惊险的风波，老了的时候她还记得从前那一回事，常常说起，在那春天的晚上，在后门口的桃树下，那年轻人。于千万人之中遇见你所遇见的人，于千万年之中，时间的无涯的荒野里，没有早一步，也没有晚一步，刚巧赶上了，那也没有别的话可说，唯有轻轻的问一声：“噢，你也在这里吗？”几乎书写完了一整篇，书写到最后，很深的感受那小康之家的美丽的的女孩子，很深的感受那春天的晚上，后门口的桃树，很深的感受到那对门的年轻人。惋叹那凄美的一幅画卷，惋叹那真实的嵌到骨子里的隐隐的痛的绝唱！于千万人之中，于千万年之中，于无涯的荒野之中，人面不知何处去，桃花不再笑春风！

3、2007.9.25[按：最近闲读张爱玲的散文集，恰逢九月既是张爱玲的诞辰，也是她的祭日，便把阅读过程中的一些零散感想整理纪录，算是对这位风华绝代的才女的一种纪念吧。]在现代文学史上，张爱玲这个名字越来越成为了一个绝世子立的“传奇”。身世是传奇的，个性是传奇的，才华是传奇的，情感也是传奇的……。传奇则意味着现实的出格，意味着对俗世的背离，意味着一波三折跌宕起伏。然而耐人寻味的是，本色上的那个张爱玲，无论是人生的态度，还是文学的趣味，都是现实主义的。这在她自己的文章里也屡有提及：“我喜欢差次的对照的写法，因为它是较近事实的。……极度病态与极端觉悟的人究竟不多。时代是这么沉重，不容那么容易就大彻大悟。……所以我的小说里……全是些不彻底的人物。他们不是英雄，他们可是这时代的广大的负荷者……”。纵览张爱玲的一生，也难说够得上世俗意义上的传奇标准，除了与生俱来的文学天赋与多少显得不合时宜的孤僻乖张的性

子，她的一生原也不过是一个平凡的女子对自己眼中那些许的小幸福憧憬与追逐的一生。不过后来的人们是管不了这些的。读者需要传奇，因为时兴的中产阶级们需要一个文化的偶像引领着物质时代的新的生活方式；传媒需要传奇，因为出版商们与编辑者们需要更高的销售额与关注度来充实荷包；这个世界也需要传奇，因为沉闷刻板、平庸琐碎的生活现实已经消磨着人到难以顺畅呼吸的窒息程度。一个作家的私人生活反而取代自己的作品成为公众关注的焦点，尤其当这个作家还是一位女性，是件值得可疑的事情。如果换做是一位女权主义者，她也许会因为认为这是大众窥私欲望与男权意识的集体暴露而不无骄傲地说上一声“不”。然而对于张爱玲来说，这一切或许也正是她所乐意看到，甚至曾刻意设计过的，正如她的文章喜欢“差次的对照的写法”，人生在她眼里何尝不是一次创作呢：非如此的喧嚣和繁华，又怎能衬出人生底色上那原本苍白的朴素与落寞？她或许是骄傲的，然而那骄傲也是小女人式的，更像是她在自己脆弱梦境与沉重现实间苦心经营的一道堤防，一旦遇见自己倾心的男子，便不战自溃，感觉“变得很低很低，低到尘埃中去”。她的作品似乎是流露着女性关怀的，但那更像是一种同为女性的情感本能。她显然从来没有要替那些“被侮辱与被损害”的女性同胞们充当社会代言人的政治性叙事的野心。对自己笔下的那些无疑处于弱势者地位的女性们，她表露出来的，与其说是同情与悲悯，不如说更像是同类命运者的同病相怜。她的姿态，并不是先觉者对后进者的居高临下，而是一种对等的平视，又刻意保持着某种若即若离的距离，游离于故事角色们的视线之外，不动声色地冷眼旁观着一出出世俗人生的悲欢。这或许与张爱玲自己对时代、对历史的体悟是相关的。她对时代的看法，正如同她对人生的打量，既带着浓厚的虚无之感，同样也充满着惶惑不安的不可置信和怀疑。她并不认为时代的大趋势是不断前进着的，在她的眼里，“时代是仓促的，已经在破坏中，还有更大的破坏要来。有一天我们的文明，不论是升华还是浮华，都要成为过去……”。也许正是因为这种对历史、对时代的深深失望与悲观，她确信了她笔下那些女子们的人生观念和价值观并不是有问题和需要改进的。那只是弱小的人们面对巨大的不可把握的外部世界的本能反应，如同受惊的鼯鼠，只想退缩在狭小的洞穴中守住最后一点的安稳，才是实际可靠的，也是符合人生和世界真相的——恐怕这也正是她自己的人生态度吧！在一片时代不断毁坏而成的荒芜中，个人是如此的虚弱渺小，“可是这时代却在影子似地沉没下去，人觉得自己是被抛弃了”，与其因为抱有太高的期望而最终难免失望，不如退而求诸其次。能拼命抓到手的，也只有一些实在的物资的欢娱和世俗的男女的温情。可是对于一个在男权社会中处于被支配地位的女性来说，这点点的渴望也常常是不可靠的，需要企盼他人的施舍——人生便是如此的宿命和无力。宿命感和无力感处处体现在张爱玲的文学创作当中，成为她小说世界中永恒的基调和背景色，给人无法超脱也无处逃遁的怅惘与沉重。《十八春》里的曼桢，被自己的姐姐与姐夫那么样地摧残，然而终究也甘心顺着那条路走了下去，到最后都没有回头，也没有丝毫的挣扎与反抗。故事中的角色们，就是这么样在时代与命运的逼迫下波澜不惊逆来顺受地活下来了，并且依然那么波澜不惊逆来顺受地继续活下去。似乎他们自己并不是命运的承受者，而只是一个淡漠冷然的旁观者——“传奇”的世界里其实是没有传奇的。张爱玲的小说创作不是超越性的，而只是对生活真实的白描。没有意义的完成，也没有境界的升华，有的只是沉重的现实的宿命和无力。然而连那宿命与无力都只是徒显着意义的苍白。悲剧之所以成为悲剧在于旁观者的在场，而每个人的人生都只是“如鱼饮水，冷暖自知”。关注度的缺乏将人生原本的悲剧含义也消解得荡一干二净，余下的只有一片顾影自怜的苍凉。苍凉是张爱玲给自己下的定语，也是她对自己处身的时代和时代下的人生的独到体味。说张爱玲是现代小资们的先声，应该是不过分的：不像市侩主义者彻底地欲望着和物质化，总有属于自身精神世界的雅致与向往；但是也没有理想主义者们充当精神殉难者的道德激情与文化野心，在生活的物资细节，尤其表现出极度的耐心与才情。连带着张的文字风格，都给了后来小资们模仿的灵感。然而张爱玲与现代的小资们又存在着距离的，这距离，恐怕就是她思想底色的那一份苍凉了。作家们是无法脱离出自己的时代凭空而生的。鲁迅是如此，张爱玲同样是如此的。时代的动荡与惨淡促使了张爱玲的早熟早慧，这不仅仅是指张爱玲早年的家庭背景与童年经历，也包括她于抗战期间在香港的求生生涯。甚至也许主要正是那段经历，在张爱玲的人生感悟上涂上了最浓墨重彩的一笔。当日军的飞机在香港的上空呼啸而过的时候，张爱玲的心头肯定也不只一次掠过时代与个人、生活与死亡、真实与人性这类形而上问题的困惑与阴影。张爱玲与鲁迅同样肩负着时代与生命虚无的重荷，沉重的虚无感把鲁迅逼向了行动，成为一个以行动反抗虚无的存在主义哲学的身践力行者。而张爱玲作为女性的个性与气质使得她只能反转身来把不停催逼着的虚无本身当作了审美的对象，从对人生苍凉的无限品味中寻求着精神一时安稳的寄壳——时代的悲怆成就了张爱玲那份华丽的苍凉。或许张爱玲自己多少也曾有过类似的感受吧，就像她在《倾城之恋》的结尾所说

：“香港的陷落成全了她，但是在这不可理喻的世界里，谁知道什么是因，什么是果？谁知道呢，也许就是因为要成全她，一个大都市倾覆了，成千上万的人死去，成千上万的人痛苦着……”张爱玲的时代的产物。时代的独特性决定了张爱玲的不可复制。后世并不少为张爱玲的才华与个性所折服的人们，有意无意地模仿着她的文字风格、个性气质和生活方式，然而张的思想深处那份时代的底色却是无法仿制的。张爱玲式的苍凉的韵味悠长，在于她身后的那个风雨飘摇的时代是如此的惘然与悲怆。失去了时代底子的烘托，苍凉也就不再具有历史的凝重与沧桑，而蜕化成情感泛滥的俗套与卖弄才情的轻佻。张爱玲对中国的这片土地无疑是深深热爱与眷恋着的，在其他现代作家眼里只是徒显着中国破败与腐朽现况的世俗图景，在张爱玲的笔下却常常独具中国式的古典韵味与风情。这种情感因为完全源自文化身份的自我认同而不掺杂着政治的成分，越发显得纯粹。然而深厚的乡土之情并不能阻止她最终的出走。与其说是因为她对中国大陆当时的政治形势的清晰认识，不如说是她那向来沉静的现实主义的人生态度所使然。正是这种反传奇的现实主义态度，最终使得她幸运地躲过了那些连迭不断的政治运动，成全了张爱玲的这个“传奇”——这或许就是命运的不可捉摸之处吧。

4、于千万人之中遇见你所遇见的人，于千万年之中，时间的无涯的荒野里，没有早一步，也没有晚一步，刚巧赶上了，那也没有别的话可说，惟有轻轻地问一声：“噢，你也在这里吗？”

5、终于于前日读完张爱玲的散文，一本喜欢的书捧在手里，就如一块精致的奶油蛋糕，花边凤琢，白白甜甜奶油之上又有一颗红润饱满的樱桃，既舍不得吃，又舍不得放，放在鼻前问问，感觉得到其香其甜，确又不忍恶口一下，如同猪八戒吃了人参果，啥味道也不知道。人生但凡遇到这样一本书，连读数月而香气犹存，便是未妄一遭了。我把书轻轻拍抚，很郑重的放入书架，像是相约来世，王小波说晚年的张爱玲病态的很，感情上，我不敢看，希望那个二十四岁就惊为天人的才女（或者说才女已不足以形容），那个在中国最危急的时代仍然能驻足看落叶，能感悟知人生的女人便如滴水结冰般凝固在我心中了。昨夜本是春梦好时节，却梦见重游五台后山，依然是仙境，却不知何故的又到西安郊外的一处溪水，柔缓而清澈，我站在桥上，心在水中，如庄子梦蝶，如得道成仙，人生有此一梦，便是不枉一遭了。摘自一朋友的blog

6、这就像一个娓娓道来的故事，短小精悍又不免让人深思；这就像一首流动的钢琴曲，轻缓舒畅而让人流连；这就像一段内涵深刻的艺术表演，含蓄经典却包罗着爱的气象万千。真的很佩服张爱玲，用一篇小小的文字就把爱的思考推到了一个世俗的高度，把人们那种说不出道不明的感觉昭然于纸上，可见其行文的张力。总觉得爱是一种很难言说的情感，虽然每个人对爱的见解不尽相同，虽然每个人的心中都有一把爱的标尺，但是没有谁能够真正地道出爱的全部内涵，更何况用一种语言而概之？尽管如此，人们还是愿意去思考去感悟去体会，也许这就是爱的魔力吧。张爱玲的《爱》就是关于爱的经典。“于千万人之中遇见你所遇见的人，于千万年之中，时间的无涯的荒野里，没有早一步，也没有晚一步，刚巧赶上了，那也没有别的话可说，惟有轻轻地问一声：‘噢，你也在这里吗？’”这是张爱玲关于爱的见解，这句话就像一泓清泉，漫无声息地流进了很多人的心里。很喜欢这种爱的诠释，感觉它同心中的某种柔软相切合，也许是触动了内心的那根爱的神经吧，有一种很温馨很感动的心灵悸动。但是却不是很欣赏那个故事和故事里的女孩。这是一个典型的中国传统爱情故事，故事里的女孩爱地很执着爱地很卑微爱地很满足。在一个春天的夜晚，一个十五六岁的女孩，穿着一件月白的衫子，在桃树影影绰绰的映衬下遇见了她最初的爱恋，尽管年轻人住在她的对门，可是留下的只有一句“噢，你也在这里吗？”这句话成了她一辈子缅怀的言语。后来，女孩经历了人生的挫折，经历了人生中无数的惊险风波，可是在她年老的时候还依然记得从前的那个夜晚，那棵桃树，那个年轻人……初看之下，这是一个很荒诞的爱情故事，至少对于我是这种感觉。也许是我没有经历过爱情吧，总觉得这样的爱情只能出现在电影里或者作家的笔下。一辈子就这么守着一句漫不经心的话？一辈子的赌注就这么轻易地安放在一个看似熟悉却十分陌生的男人身上？在我看来这仅仅是一种虚幻里的爱情守候，然而守候的不是深爱的那个人，而是爱情本身。爱情其实是一种很可怕的情感，它会轻而易举地让人陷进去，它会明目张胆地引诱着人，它会不置可否地让人爱恨情仇。感觉爱情就像是摆渡，恋爱中的人就是摆渡手，控制着船的速度与航向。在船运行的过程中会有风雨交加会有阳光明媚会有阴暗晦涩，关键是看摆渡手如何摆渡，其过程可以快乐可以痛苦可以伤痕累累可以有苦有甜。如果船上只有一个人在摆渡，而且彼岸没有他或她要接的人，那么，我觉得这样的摆渡就是一种虚幻里的爱情守候，最惨痛的结局就是孤独地摆渡一辈子，正如《爱》里为那个年轻人孤独地摆渡了一辈子的女孩。孤独地摆渡，漫长的等待，虚幻地守候，这样紧紧地抓住一份不存在的爱情究竟值得吗？我相信那个女孩是爱那个年轻人的，爱地很纯粹很痴狂很不计后果。她单纯而充满幻想，她傻地好像无处

去爱，她一厢情愿的等待执着地让人心疼，然而她却在这份不存在的感情里安然、寂寞、思念，甚至如痴如醉。她让我心疼，让我可怜，让我无奈，甚至于让我质疑爱情的生命硬度。总感觉她守候的不是那个年轻人，而是那份不存在的爱情本身。青春的心在萌动，青春的爱恋在悄无声息地滋长漫延，年华也在青春里流光溢彩，所以我并不惊异于一个少女轻易地爱上一个人，也不诧异她充满幻想的憧憬与等待，这本来就是青春的悸动。只是我在想，既然一份青春的爱恋掺杂如此多的幻想成分，那它还是不是一份真正的刻骨铭心的爱？或者，只是青春的悸动里那颗不安分的心爱上了美好的爱情本身？每个人的幻想里爱情都是美好的，特别是在青春年华的时候，当然也包括那个女孩。所以我猜想，她爱上的是美好的爱情本身，而那个年轻人只是充当了彼岸虚幻的摆渡对象，在她想象的爱情里若隐若现。可是我不得不佩服她守候爱情的勇气。也许，这份虚幻里的爱情守候成了她的信仰，成了她笃定人生的唯一信条，所以她在经历了人生的无数的惊险风波之后，在曲折与隐忍里仍然能够安然地守候，守候那份自己笃定的美好爱情。所以，由于本身的性格因素，再加上一厢情愿的守候造成了她的人生悲剧，可以说这个悲剧是在劫难逃的。这也顺其自然地让我想到了大多数中国传统女性的人生悲剧，好像跟这个女孩存在很多相似之处。她们都很简单，很执着，很存在幻想。一厢情愿地在虚幻里流连，一厢情愿地守候那份不存在的爱情，也许勇气可嘉，也许刻骨铭心……

7、我是没读过多少书的，前几年，还可以仗着几句“之乎者也”冒充家学渊源，近几年倒大多习惯了本色出演，直接自称为文盲了。如果连小时候的《娃娃画报》、《大灰狼》都算上的话，那读书也有将近20年，可惜，20年里读的《语文》、《数学》占了很大一部分，而今，已然原封还给了老师。我总是挑第一眼就喜欢的书去读，可张爱玲，任她火到上天的程度，仍旧是不感兴趣，听闻这个名字许久，她的各种书名也在耳畔久久的回荡，我只是没兴趣，比不得徐志摩，陈西滢，沈从文这些，第一次遇到便不能释卷。可是世人都读张爱玲，到处都是各种引用，暗语：张看，看张，第N炉香。每当这时候，我总是一旁装聋作哑，权且闭耳养神了。那日在图书馆的旧书堆里翻找沈从文，却瞅见不远处架子上，高高的立着几本“张爱玲”，和我这边的破烂不堪比，确实要高贵的多，于是拿了来，也来一次“看张”。这次读的不是她负了盛名的小说，而是散文，也还是别人蹿的集子，估计是寻不到别样的才气横溢的名字，所以就干脆叫做《张爱玲散文》，我是中意散文多于小说的，总觉得，小说自有大天地，散文方显真性情。于是正好，这他人之手做的散文集，权让我见识下别人是如何看张的。第一篇是早有耳闻的《天才梦》，读了，却不甚欢喜，张是天才，但那文字的组合方式，总让我觉得透不出灵动的气息来，我以为那作文的天才女子，应该是轻灵的飘逸的，而张的文字，却全然不能透漏出一丝飞的讯息。又翻看了后面的几篇，这感觉不曾减弱，反而加强了。张是个世俗的才女，她所中意的完美只是一袭没有虱子的华美的袍子，一如她的文字，形容总是夸张，用的词语往往都浓墨重彩，却给我一种压抑的不自由，或者，在骨子里，她是愿意舍了自由去做囚笼里的大小姐，贵妇人的。她的世界，至少那散文里的世界，在我看的几篇里，总是狭小的只有高强圈起的四角天空。张爱玲确实是才女，尽管有以上种种的不同，我还只是不喜欢，而没有到讨厌她的文字的地步，抑或是她实在是名声太大，我不得不认真的审视吧，这几日会慢慢的读张，也许会有不同的想法吧。昨天夜里，我实在想不通自己为什么就不喜欢张爱玲，于是早上起来，早早的开了电脑，想看旁人对张的评价，但却所获不多。张的fans，大约也和我生活在不同的世界，他们的赞美，是我所不能理解的。也罢，我还是读我的徐志摩去，虽则怎样被说为“三流诗人”，徐的字里行间都总是一种纯真的忧伤，或者，连忧伤的小的几乎看不到，那沙滩上种花的纯真。胡适说徐志摩的世界就是“爱，美，自由”，而张呢？我相信，她也是追求“爱，美”的，但是，这爱，美又是不同，徐志摩的爱更抽象，对人的爱，对星的爱，对景的爱，更多的是对生命本身，对大自然的爱，他所要的美也要广阔些，阴天里一点星光美的，山崖上一株小草是美的……而相对来讲，张爱玲的爱，我想更多是对人的感情，比如对情人，比如对母亲，至于美，我则相信她更多是追求个人外表的美丽。张是个美丽的女人，是个世俗的才女，是我所不能欣赏的美吧。PS：在Google的时候，看到唯一不很正面的评论，来源于我们的人民网。要说明的是，我虽然不很欣赏张，但全是从文字上说，我欣赏的徐志摩等人放到现在来讲，也是很和谐的。

8、听她讲故事，情节总是最好的，句子总是极好的，然后总是有点心酸的。后来听她讲绘画、唱曲、道路以目、穿衣打扮更是有趣，然后除却故事，从她的杂文里，有那么多令人惊异的视角和思想。她是一个迷，高贵、世俗、冷酷、卑微……她是一个奇女子，从不生活在别人的眼睛里，却偷了几代读者的心。

9、爱这是真的。有个村庄的小康之家的女孩子，生的美，有许多人来做媒，但是都没有说成。那一

年她不过十五六岁，是春天的晚上，她立在后门口，手扶着桃树。她记得她穿的是一件月白的衫子。对门住的年轻人同她见过面，可是从来没有打过招呼的，他走了过来，离得不愿，站定了，轻轻的说了一声：“噢，你也在这里吗？”她没有说什么，他也没有再说什么，站了一会，各自走开了。就这样就完了。后来这女子几次三番被转卖，经过无数的惊险的风波，老了的时候她还记得从前那一回事，常常说起，在那春天的晚上，在后门口的桃树下，那年轻人。于千万人之中遇见你所遇见的人，于千万年之中，时间的无涯的荒野里，没有早一步，也没有晚一步，刚巧赶上了，那也没有别的话可说，唯有轻轻的问一声：“噢，你也在这里吗？”几乎书写完了一整篇，书写到最后，很深的感受那小康之家的美丽的女孩子，很深的感受那春天的晚上，后门口的桃树，很深的感受到那对门的年轻人。惋叹那凄美的一幅画卷，惋叹那真实的嵌到骨子里的隐隐的痛的绝唱！于千万人之中，于千万年之中，于无涯的荒野之中，人面不知何处去，桃花不再笑春风！

10、我想我是读懂了。或者说我读出了新的含义。我曾以为，这篇文章与纳兰性德的那首诗有异曲同工之妙：正是辘轳金井，满砌落花红冷。蓦地一相逢，心事眼波难定。谁省，谁省，从此簪纹灯影。人生若只如初见般，没有后来，只有初遇，于是一切美好便定格下来，成为生命中永恒的、时时可留恋的风景。但这篇散文并非如此。它讲的就是爱。非常难得的爱，也非常易逝的爱。在对的时间，遇见对的人，没有早一步，也没有晚一步，那种感觉油然而生。但是它也是那么容易失去，也许一天，也许几天。故事安排的是两人此后永不相见。但我想，即使再见，也没有关系。那份留恋，只关乎那天那人，与此后便再无相关的了。

11、近来看了红楼梦，总觉沉在那悲伤里不能自拔了，便借来这本书消遣消遣，那想越发紧了，似得伸不出这口气儿，就闷在那里爱玲的字竟是活的，连着标点符号在睡意里也颤抖着，有时读到一句话里便愣住了，半天行不过来喜欢看着她的像，是愁容？又仿不是，深深浅浅，就在面前了

12、时期在家里不经意间看到张爱玲的《传奇与流言》，随意翻了翻，当时感觉她写的东西离自己好远好远。我一直以来都是钟情于散文的，它是静水流深的，把自己沉到湖底，看着落叶与花朵从湖面流过，再没有什么能够让我悲伤，或者快乐。花开了，我摘了一枝插在瓶子里，春天了，...

13、时期在家里不经意间看到张爱玲的《传奇与流言》，随意翻了翻，当时感觉她写的东西离自己好远好远。我一直以来都是钟情于散文的，它是静水流深的，把自己沉到湖底，看着落叶与花朵从湖面流过，再没有什么能够让我悲伤，或者快乐。花开了，我摘了一枝插在瓶子里，春天了，是时候再看张爱玲了，是时候写我的《尽余录》了。“在没有人與人交接的场合，我充满了生命的欢悦。可是我一天不能克服这种咬啮性的小烦恼，生命是一袭华美的袍，爬满了虱子。”婉转的绝望，道不尽的一世荒凉。“个人即便等得及，时代是仓促的，已经在破坏中，还有更大的破坏要来。有一天我们的文明，不论是升华还是浮华都将成为过去”。“如果我最常用的字眼是荒凉，那是因为思想背景里有着惘惘的威胁。”没有飞扬，有的只是低到尘埃里谦卑，婉转峨眉马前死的沉郁。是这样深情的一个女子，用自己的笔静静讲述着对于这个世界的爱，那样的绝望却又那样的平静，任岁月流过，感情千疮百孔，依然不卑不亢，历尽乱世的荒凉。胡兰成到底还是负了她，可是在这个世上，哪一样感情不是千疮百孔？罢了，罢了。

14、从3月8日辞职以来，迄今已经134天了。当初计划是每两三天读一本书的，现在看来满打满算能有十本就不错了。其中，给我影响最深的，莫过祖师奶奶张爱玲。4月份回老家，只带了一本戴锦华的《电影批评》，充满陌生术语和密集知识点的教科书总是让我看着看着就眼皮发涩昏昏欲睡。于是，翻箱倒柜的从三三的旧书中找出一本《张爱玲散文集》，反反复复的看起来。曾有人说，张爱玲的散文比她的小说更好，这说法虽然是过于夸张，不过也足以说明其散文的分量。作为祖师奶奶级的作家，张爱玲一方面为无数文艺女青年开了聪明，一方面又让众多文学爱好者丧失了写字的自信，比如我。为什么文字在她的笔下就那么服帖，为什么同样是汉字的排列组合在她就可以铺排出那种不可思议的美。一开始我是一句一句的划起来，后来不得不一段段的划，最后就只有全文摘抄誊录了。哎，不得不承认，写作是有天赋这回事，天才梦不是我等庸才可以做的。张爱玲的散文，光看标题就格外别致。更衣记，讲的是满清直至民国的服装变迁；烬余录，是回望沦陷期港大的求学岁月；诗与胡说里，赞美一些觉得还不错的现代诗并顺便轻描淡写的嘲讽了一下周作人等人的诗是胡说八道；中国的日夜，则贴着生活的底子细细描摹了一幅三十年代中国菜市场的民俗风情画；中国人的宗教，更是把中国的神鬼仙道生老病死今生来世通通讲了一遍。这些标题含蓄隽永，又充满玄机，哪像现在的散文标题，为了搏眼球搏出位要么重口味要么知音体。相对于其小说的工笔华丽，张爱玲的散文也是字字珠玑。你会惊讶她的通透与世故，和那种不加遮掩的刻薄与嘲讽。而张爱玲式的修辞比喻诡异却又精

准，常常让你脊背发凉。比如，她写“穷人结交富人，往往是赔本的。”比如，她写“因为对一切细节怀疑，中国文学里弥漫着大的悲哀，只有在物质的细节上，它得到欢愉……细节往往是和美畅快，引人入胜，而主题永远是悲观。一切对于人生的笼统观察都指向虚无。”比如，她写“西班牙的探戈，行动还有许多虚文，许多讲究，永远是循规蹈矩的拉长了进攻回避，半推半就，一放一收的拉锯战，有礼貌的淫荡。”比如，她写“她睡在那里，像船舱的玻璃上反映的海，绿色的小薄片，然而有海洋的无穷尽的颠簸悲恸。”比如，她写……，哦，不能在这样下去，否则就成抄书公了。看三十年代作家的散文，周作人，朱自清，甚至少年时特别喜爱的诗人徐志摩，这些无不是罗里吧嗦，写的又显摆，又乏味，而女作家，丁玲，冰心，不说也罢，连张爱玲自己都说，“如果必需把女作家特别分作一栏来评论的话，那么，把我同冰心、白薇她们来比较，我实在不能引以为荣。”除了惊世才华的难以超越，她的情感经历同样让人唏嘘感叹。之前看了不少解读其情感历程的文章，及至看了《小团圆》后，才知道，原来一切解读，都是误读。这个爱写传奇的女子，终于用自己的一生成就了一个传奇。她那样孤高那么骄傲的人，甚至不屑于伪饰，不屑于隐藏，她写父亲抽鸦片，招妓，写母亲和姑姑疑似同性恋，写母亲打胎，姑侄乱伦，写柯灵占她便宜，写对胡兰成的热烈幻灭，就那么坦荡那么直白，那么直见性命，种种不可思议，种种足以让人惊掉下巴的事实，就那么轻描淡写的写出来，让人看了心里一阵阵的针扎似的隐隐的疼。她曾经嘲讽过中国传统上虚拟的孝心，说其是吞没一切的热情，是唯一合法的热情。而她则不屑于这种热情，或者是连温暖也未获得吧，所以才这样过犹不及的凉薄与漠视，与母亲，姑姑，与父亲，与胡兰成，统统是一个冷字。人与人之间的隔，女人与女人之间的嫉妒与仇视，父母与儿女之间，至亲最易陌路，至远至近夫妻，果然。和众多的张迷一样，因为喜欢张爱玲，所以爱屋及乌的看了许多胡兰成。《今生今世》里，胡兰成的洋洋自得，他的溢美粉饰，他的一面之词，在她的笔下统统打回原形。也许，她是怀着这样的心态吧，与其让别人揣测猜疑非议，不如我自己来亲自揭发。一开始，“她觉得，过了童年就没这样平安过，时间变得悠长，无穷无尽。是个金色的沙漠，浩浩荡荡一无所有，只有嘹亮的音乐，过去未来重门洞开，永生大概只能这样。”而后来，则是“那痛苦像火车一样轰隆隆一天到晚开着，日夜之间没有一点空隙，一醒过来，他就是在枕边，是只手表，走了一夜。”在全书轻描淡写的笔调中，在犹如讲着不相干的人的故事的冷淡中，这少有的强烈起伏，真真的让人辗转反侧。自始至终，都为张爱玲感到心疼，感到不值。同时，越发觉得胡兰成是猥琐之徒。多情之人必至无情，这一场传奇之恋，张爱玲自己所说的热情，爱情的百转千回我是没看出来，我看到的只有一个女子从热情到萎谢，从燃烧到灰烬的过程。

15、惊讶的是豆瓣无数的文学青年们竟然独独忘了这个角落。我竟然成为了第一个来评价的人。该说评价？还是迷恋？张爱玲是一个又轻又慢又悲凉的手势。活在我心底最柔软的角落。还记得初识她的喜悦。那时的我是初三，看惯了安妮一类毫无意义的呓语，突然看到这么会写东西的女人，遇到这么懒散自闭而又羞涩的女人。立即开始迷恋，沉溺，无可自拔。怎么可以有人这样来写东西的？！我问自己，脸颊泛红。又快乐又紧张的看着，她的散文，小说，剧本，传记。毫无办法。纵观她的散文，她刻意显得朴素，因为这个虚荣的，成名要趁早的女人，也承认她过于喜欢那一类曼妙华丽的词语。可是因了她是张爱玲，连刻意也变得好起来。在读她的散文的时候，脑子里总是想到，她的文字，真象腹泻一样，一泻千里，流畅无比。想到哪里，写到哪里。转来转去，怎么样都好，那红是尖尖的嘴唇，啜了一下。转来转去，怎样都不快乐。她有造诣，会钢琴，爱画画，一切关于艺术的领域都是她得以舒展的地方。在这本书里，自闭孤独的她也对读者透露了一点的自己，在“天才梦”里，她说“在没有人与人交接的场合，我充满了生命的欢悦”。她坦率写到自己在生活上的低能，不懂得削苹果，害怕见裁缝。也许每一个充满才情，心思细腻的女子，总无法适应这世界。与时代无关，与自己有关。她与我很像。我们都对艺术充满了向往，却同样无法忽略金钱，她用第一次得到的稿费买了一支唇膏，毫无念头这稿费竟然是值得保存的。她爱新衣服，爱漂亮。”要象林语堂一样出尽风头“，而我同样，贪图享受，热爱名牌，对漂亮的事物毫无抵抗之力。而在元旦晚会上毫无表演的我自然是厌恶极了这样的自己。她的散文，又亲切，又可爱。充满惊奇。怎么可以有人这样来写文章的！自她以后，没人能再让我发出这样的感慨。就像我在高中的作文课上曾经无数次的写过她。我还记得我写到“她有一双暗紫色的翅膀，是她的痛苦，生在背上“现在连我自己也要嘲笑自己的文艺腔。可是我爱了她那么久。无法抚平。她才是长在我背上的那对翅膀。给我力量，也给我苦闷，带我飞去更遥远的地方。

16、继续看张爱玲的书，以前看的都是她的小说，通过她笔下的人物去窥探她的心理，现在看她的散文。觉得比小说更有意思，谈女人、谈男人、谈衣服、谈电影、谈音乐、谈回忆、谈书、谈钱……不

得不说她是独特的，非常诚实，无所顾忌、明明白白的坦白自己对人对事的看法。本来就喜欢她，看了就越喜欢。她说自己性格孤僻、爱钱、自私、冷漠，一点不隐藏这些缺点，反而显得更加真实可爱。刚重要的是，这些缺点我自己都有，于是更加觉得亲近，好似找到知己，而且她说得理直气壮，于是变得更加光明正大。谈女人，引用了一本西方小册子《猫》里面不少刻薄句子，但仔细想想，也还在理。有一句是：“多数的女人非得‘做点不对’的事情，方能快乐。”不知是不是我青春期的叛逆来的太晚，当大家早就经历过现在迈向成熟时，我反而处于这种心理。生活平静的令人乏味，于是挖空思想要制造点波折。但环顾四周，实在无事可做。打算考试完之后独自旅行，一个人去一个完全陌生的地方，好像还是不够坏。谈钱，张写道：一学会“拜金主义”这名词，我就坚持我是拜金主义者。我喜欢钱，不知道钱的坏处，只知道钱的好处。我得承认，我也是个拜金主义者。钱能给我带来安全感。我妈总说自己辛苦赚来的钱要仔细花，所以花爸妈的钱时要小心，但只要是做兼职或者稿费这类自己的钱，我总是马上痛快的花掉，并且充满幸福感。上礼拜我和同学一块去鸭洲，香港岛南边，我从没听说过的地方。逛了普拉达、阿玛尼这些大牌的打折清仓店，我不是名牌狂热者，并没有很多感觉。但有一家店，忘了是什么牌子，满屋轻轻柔柔的杏色、米色、白色，甜而不腻，精致有型，真想全都搬回家。本来还在庆幸我是同行三个人中欲望最小的人，其实不过是没有碰上自己喜欢的罢了，碰上了一样是购物狂。谈音乐。她说自己不喜欢音乐，用通感的手法，把音乐给她那种抽象的模糊的感觉写出来，妙极。她对声音颜色气味这些细密的东西有一种深刻的洞察力，“我最怕梵哑铃，水一般流着，将人生紧紧把握贴恋着的一切东西都流了去了。”我喜欢音乐，流行音乐最喜欢刘若英和蔡琴，古典最喜欢柴可夫斯基。问我为什么喜欢，好在哪里我也说不上来，只是觉得好听，喜欢。之前去香港城市厅听浸会和巴洛克室内乐团合作的音乐会，很好听，觉得乐手很厉害，但你如果问我好在哪里，我真说不出。谈画，她很敏感，艺术感觉也很好。对于画作，有描写有感触，对于静止的画面生出许多故事性的联想，这是她的独特之处，旁人绝不会想到这些的。我也喜欢看画，小时候也学了一点，上专业课的时候，也了解一些流派之类的，但是在看画的时候我是决不会想到这些的。我看不出画背后的深意，也不理会构图结构之类的，对于塞尚的著名的静物图完全欣赏不来。我最喜欢的颜色是蓝色，不是那种轻轻浅浅的蓝天，而是那种深沉的海蓝。书上说，喜欢这种色彩的人，多半是有点忧郁倾向的，可能是吧。但我喜欢那种暗淡深沉中蹦出一些明快的感觉，所以我喜欢那种色彩缤纷细节丰富跳跃的画，深蓝色的墙做背景，可以一直看一直看，每次挖掘出一点新的东西，多久都不厌。谈穿。张爱玲留下的不少照片里，有一张是她著名的“奇装异服”，一件晚清的夹棉袍，宽腰大袖。她也还画了不少插画，虽然简单，但颇有神韵。女人大概没有不爱衣服的，但各人的爱好风格也不一。张爱玲是一位个性女子，她的风格也是个性的。我最喜欢着装风格是赛琳娜·戈麦斯，18岁的少女明星，整体上简单，但细节处又有少许精致，比如木耳边、泡泡袖、波点什么的。至于身材，我偏爱瘦的，固执的认为只有那样才是漂亮的，所以张爱玲的高挑瘦消在我眼中是美的，加上她本人的一种韵致和风采，形成了所谓的“气场”。谈香港的战争中的感受。最末一段说“时代的车轰轰的往前开。我们坐在车上，经过的也许不过是许多熟悉的街铺，可是在漫天的火光中也自惊心动魄。就可惜我们只顾忙着在一瞥即逝的店铺的橱窗里找寻我们自己的影子——我们自己的脸，苍白，渺小；我们的自私与空虚，我们恬不知耻的愚蠢——谁都像我们一样，人而我们每人都是孤独的。”真是深刻与坦白。很难有人坦白自己的冷漠与自私，但其实我们自己心里都明白。我从小到大，除了和我弟弟斗嘴吵架外，从没有和同学朋友吵过架，就连生气也只是默默地，一会儿就找好理由自我释然；对于身边的事物，我貌似从未产生非要不可的心情。可以说我宽容，但我自己觉得更像是冷漠。对别人宽容，那是因为对别人的事情不关心，我缺乏那种热忱的好奇心，对别人的生活没有很多关注和期待，自然不会有失望，也就不会有矛盾；对自己的很多事情也没有执着，还是一种冷漠，对自己的冷漠。我从没有过产生过那种非做不可，一定要得到的心情，所有的事情在我眼中都只是淡淡的：丢了东西，无论什么，都只会当时难过一会，马上就想到“旧的不去新的不来”；丢了钱，立马会想到就当去了一趟医院（我妈总说不吉利，不过我是无神论者，一点也不在乎这个）；失败了，也好像还好，也并不是非成功不可，经历过就好了。看到人家失恋后痛彻心扉的样子，其实我是很羡慕的，因为那种刻骨铭心的感觉。大家都好像很讨厌花心的人，我倒很羡慕，花心至少代表有心，我的心却好像已经枯萎了，很难爱人，也不懂怎样爱人。她还讲了宗教哲学文学等等，但对于宗教哲学，我向来觉得是虚空，所以原谅我一个是一个俗人，只关注这些眼前小事。

《张爱玲散文》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